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岗位等，按照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按月发放；外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已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2025 年度报告》相应章节内容。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参照公司所在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遵循原则：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1）公平原则；

（2）坚持按劳分配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

(3) 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

3、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1)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职务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8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因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或履行相关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 外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主要依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同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其实际工作绩效评定，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应当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5、其他规定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津贴或薪酬分别自董事经股东会、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批准聘任当日起计算，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或自愿放弃领取津贴（报酬）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